

医德医风应用系统完善及投诉管理系统建设采购项目（单一来源采购）（二次）
单一来源采购协商邀请书
（招标编号：DHHNZFCG2023-6RRR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海南省，海口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医德医风应用系统完善及投诉管理系统建设采购项目（单一来源采购）（二次）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2.6 万元，招标人为海口市人民医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详见公告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 详见公告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详见公告)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详见公告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8 月 23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30 日 17 时 30 分

获取方式：详见公告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8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：详见公告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08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详见公告

七、其他

单一来源采购协商邀请书

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海口市人民医院委托，对医德医风应用系统完善及投诉管理系统建设采购项目（单一来源采购）（二次）进行单一来源采购，诚邀金医慧通科技有限公司前来投标。



一、项目简介

- 1、项目名称：医德医风应用系统完善及投诉管理系统建设采购项目（单一来源采购）（二次）
- 2、项目登记号：/
- 3、项目编号：DHHNZFCG2023-6RRR
- 4、采购预算：126000.00 元
- 5、采购需求：医德医风应用系统完善及投诉管理系统建设采购项目（单一来源采购）（二次），具体要求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
- 6、项目实施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- 7、交货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
- 8、付款方式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确定
- 9、项目或项目包是否属于流标废标重新采购：是
- 10、是否进口产品：否
- 11、是否备案：否
- 12、是否属于多包项目：否
- 13、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/

二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- 1、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项目本身：否
- 2、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！
- 3、其它要求：依据《海口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海口市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若干措施（2.0 版）的通知》简化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需提交的材料。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，函中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的”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承诺函应涵盖以下内容：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；②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⑤符合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的“下载信用信息”里面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；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⑦购买本项目文件并按时缴纳磋商保证金；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投标活动；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

内，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。

三、采购文件获取办法

1、请于 2023 年 08 月 23 日 08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至 2023 年 08 月 30 日 17 时 30 分，从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法苑里 4-1-901 获取采购文件。

医德医风应用系统完善及投诉管理系统建设采购项目（单一来源采购）（二次）：采购文件每套售价：人民币 200.00 元；

四、投标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及地点：

1、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8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；

2、开标时间：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；

3、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：

3.1 海南招协招标采购交易平台（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厦酒店 5 楼）评标室 1，如有变动另行通知；（适用于现场递交）

五、采购信息发布媒体

1、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：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海南省·海口市）、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

2、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、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，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，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，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。

六、公告期限及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

1、本项目采购公告不少于 5 个工作日，自 2023 年 08 月 23 日 08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至 2023 年 08 月 30 日 17 时 30 分止。

2、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：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。

七、其他

/

八、采购人、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海口市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：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海口市美兰区人民大道 43 号 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法苑里

联系人：叶女士 联系人：韩工

电话：0898-66189960 电话：0898-66166272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海口市人民医院

地址：海口市人民大道 43 号

联系人：叶女士

电话：0898-66189960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大英山西二街法苑里 4-1-901

联系人：韩工

电话：0898-66166272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韩汉东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